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博时上证 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最小申购、赎回单位的公告

根据基金投资运作需要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，调整博时上证 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博时上证 30 年期国债 ETF，基金代码：511130，场内简称：国债 30 年，扩位简称：30 年国债 ETF 博时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最小申购、赎回单位。

一、调整内容

自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，本基金最小申购、赎回单位自 2,000 份调整为 10,000 份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1. 投资者申购、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、赎回单位或其整数倍。
2. 本公告仅对调整本基金的最小申购、赎回单位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，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。
3.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bosera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（免长途话费）咨询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30 日